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完成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

股东潘乃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潘乃云先生于2018年1月5日向公司提交《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自2018年1月11日至2018年7月10日（六个月期间），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不超过3,500,000股股份（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股份受让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2018年1月11日，潘乃云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990,792股，其中2,000,000股的受让方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公司股票购买。

2018年1月12日，潘乃云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09,208股，本次交易完成后，潘乃云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完成。

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比例
潘乃云	大宗交易	2018年1月11日	2,990,792	13.88	0.4978%
		2018年1月12日	509,208	13.95	0.0847%
合计	-	-	3,500,000	-	0.5825%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潘乃云	合计持有股份	14,063,167	2.3405%	10,563,167	1.75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15,792	0.5851%	15,792	0.0026%
	高管锁定股	10,547,375	1.7554%	10,547,375	1.7554%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潘乃云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的要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潘乃云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所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关于减持价格的承诺，符合其在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

3、本次减持后，潘乃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563,16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580%。本次减持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购买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4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7年9月20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10,497,796 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8,497,796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成交金额合计 153,014,726.83 元，成交均价约为 14.58 元/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二个月。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2 日